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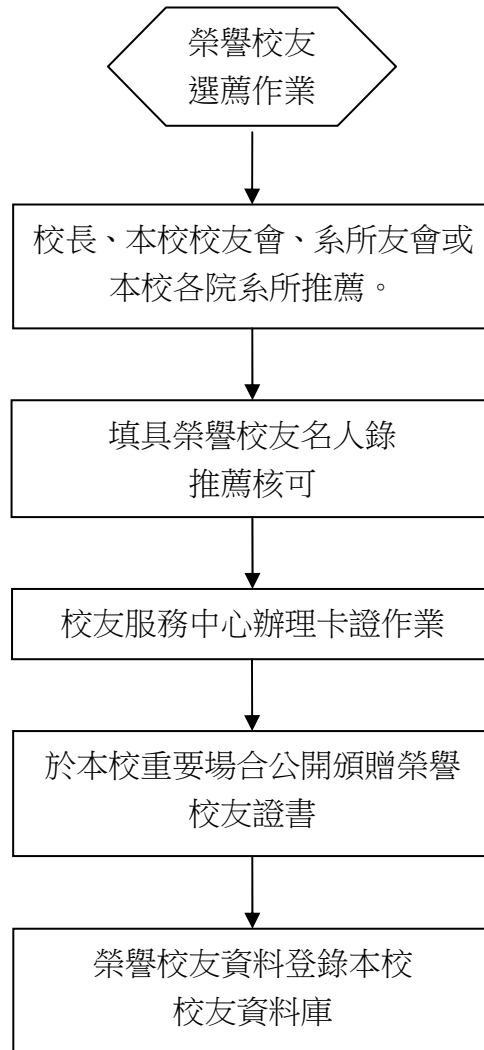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 號	秘-友-10	頁 次	1/3
文件名稱	榮譽校友選薦作業處理流程	公布日期		版 次	1
單 位	校友服務中心	承 辦 人	吳瑩瑩	分 機	1252
<p>1 目的與範圍 頒發對本校有貢獻之校外人士。</p> <p>2 參考文件（法規／依據） 2.1 校內相關法規 2.1.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榮譽校友頒贈辦法。</p> <p>3 權責單位 3.1 由校長推薦。 3.2 本校校友會、系所友會推薦。 3.3 本校各院系所推薦。</p> <p>4 對象 4.1 榮譽校友推薦 4.1.1 校長 4.1.2 本校校友會、系所友會 4.1.3 本校各院系所 4.2 榮譽校友獲薦人 4.2.1 凡是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即具資格： 4.2.1.1 熱心關懷社會公益、服務國家、造福人群有具體貢獻者。 4.2.1.2 經營企業有傑出成就者。 4.2.1.3 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良事蹟獲政府頒贈獎章表揚者。 4.2.1.4 學術研究、創造發明或具體殊榮者。 4.2.1.5 對本校校務發展具有特殊貢獻者。 4.2.1.6 現職之教職員同仁或曾服務本校之退休教職員同仁。 4.2.1.7 關心海洋，對本校支持認同者。</p>					
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號	秘-友-10	頁次	2/3
文件名稱	榮譽校友選薦作業處理流程	公布日期		版次	1

5 流程圖


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號	秘-友-10	頁次	3/3
文件名稱	榮譽校友選薦作業處理流程	公布日期		版次	1

- 6 作業內容（對應程流圖，敘明作業內容）
- 6.1 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榮譽校友頒贈辦法辦理。
 - 6.2 不定期由校長、本校校友會、系所友會或本校各院系所推薦對本校有貢獻之校外人士。
 - 6.3 填具榮譽校友名人錄，推薦核可。
 - 6.4 由校友服務中心辦理卡證作業。
 - 6.5 舉辦榮譽校友表揚活動。
 - 6.6 榮譽校友資料登錄本校校友資料庫。

承辦人	二級單位主管	一級單位主管